

#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署

单位负责人（签章）：林瑞敏（代）

填报人：郭迎鑫

联系电话：88910068

# 目录

一、部门基本情况 .....	- 1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 1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 1 -
(三) 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 2 -
(四) 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 3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 6 -
(一) 主要履职目标 .....	- 6 -
(二) 主要履职情况 .....	- 6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 8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	- 8 -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 8 -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	- 9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 9 -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	- 10 -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深圳市福田区投资推广署（以下简称“本部门”）的部门主要职能包括：

1、统筹协调全区招商引资工作。根据投资推广绩效考核办法会同各相关部门完成招商引资任务；

2、组织制定全区招商引资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部门拟订年度招商引资计划和项目；

3、制定年度推介计划，组织开展各种形式的境内外投资推广活动，推介福田投资营商环境；

4、跟踪和服务重大招商引资项目，为辖区投资者提供政策咨询和投资指引；

5、负责全区投资推广信息化平台建设工作，收集整理及统计上报招商引资信息；协助辖区企业申报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

6、承办上级部门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1年本部门基于单位职能和区、上级部门下达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制定了2021年的总体工作任务，一是做好招商专员培训工作，提升招商专员的综合素质，包括对辖区重点产业的研究能力、对企业项目的筛选能力、对接洽谈项目的沟通能力等，从而形成以专业化服务为亮点的“福田名片”；二是大力挖掘社会资源，充分发挥市区两级政策的激励作用，激发招商机构和个人的招商活力，推荐优质项目落户福田；三是依托专业机构开展尽职调查工作，对落户福田的重大产业项目进行研判，提高产业资金的使用效率，加速高质量项目聚集福田。

###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1. 预算编制情况**

本部门预算编制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预算支出标准和要求，以及预算绩效管理等预算编制相关规定，结合部门职能、年度总体工作及重点工作任务，按功能分类编列到项，按经济性质分类编列到款，真实、科学、规范地编制了 2021 年部门预算。2021 年本部门年初预算总额为 34,463.96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71.46 万元、公用支出 54.47 万元、项目支出 33,938.03 万元。

####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福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福田区 2020 年部门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编制方案〉的通知》（福府办函〔2019〕22 号）的要求，本部门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预算绩效管理范围覆盖本部门纳入政府预算体系管理的所有财政性资金。2021 年对疫情防控、离退休干部慰问金、预算准备金、投资促进管理、英才荟专项经费、购置费、一般管理事务共计 7 个项目设置了个性化绩效目标，分别设置了“产出”和“效益”两个一级绩效指标，并加以细化量化，指标覆盖项目数量、质量、时效等多方面工作，绩效指标设置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且绩效目标清晰、可衡量。

##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1. 资金管理

#### （1）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本部门预算调整后年度总指标为 1,848.54 万元，包括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34.62 万元、基本支出 529.33 万元和项目支出（除政府投资项目）1,284.59 万元。截至 2021 年年末，本部门实际支出 1,614.25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项目支出 34.62 万元、基本支出 454.43 万元、项目支出（除政府投资项目）1,125.21 万元，年末无结转结余。2021 年单位整体预算执行率达 87.33%，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 ①日常公用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1 年，本部门日常公用经费年度总指标为 54.47 万元，实际支出 36.6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67.21%，经费控制良好。

#### ②“三公”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外事局和财政局统筹管理，因此 2021 年本部门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2021 年无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 年预算数为 3.67 万元，实际支出 3.33 万元；公务接待费 2021 年预算数为 4.85 万元，2021 年无支出。本部门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以及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的原则，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经费控制较好。

#### （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1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年度总指标为 5.66 万元，均为货物类采购预算指标，主要用于办公设备类购置。截至 2021 年年末，政府采购实

际支出 4.0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类的购置。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72.07%，本部门厉行节约，合理配置资源，减少设备采购，较好的完成了全年采购任务。

### （3）财务合规性

本部门 2021 年度所有支出均严格按照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不存在虚列、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的事项发生。

## 2. 项目管理

本部门 2021 年预算绩效评价年初项目包括招商引资分项、英才荟专项经费、投资推广、项目跟踪管理、劳务派遣人员、其他一般管理事务、预算准备金、基层党建、政府采购类等共计 12 个项目。为更高效及合理的管理项目，本部门根据工作的内容以及项目管理的情况，2021 年年中，进行绩效目标调整后，年度绩效评价项目调整为疫情防控、离退休干部慰问金、预算准备金、投资促进管理、英才荟专项经费、购置费、一般管理事务等共计 7 个项目。

2021 年项目预算总指标 1,319.21 万元，实际支出 1,159.83 万元，预算执行率 87.33%，较好的完成了全年项目计划。其中，预算准备金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按照项目支出的 5%以内的规模预留，2021 年我署预算准备金预算金额为 30 万元。期间调剂 12 万元用于招商推介活动相关支出，剩余 18 万元未使用。由于疫情原因，本部门 2021 年未组织开展培训工作及无来访单位，因此未使用一般管理事务项目中的培训经费及公务接待经费。

2021 年度所有项目的申报、设立及调整均按本部门相关管理制度规定履行了应有程序。在日常工作中，本部门对各项目的具体实施、资金

使用都进行了有效、及时的监督，对所发现的问题予以督促整改，确保了财政资金使用安全、合理、合规、有效。

### **3. 资产管理**

本部门制定了《财务及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落实了资产管理责任，规范了网上采购办公用品购置及领用、资产配置、验收、使用、报废、处置等各项程序。2021年度本部门资产配置（如多功能一体机、碎纸机、录音笔等）均严格按照政府要求厉行节约、合理配置，且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的申购、验收、核算、处置等一律按照本部门财务管理制度的审批权限及流程执行。

2021年，本部门新购入固定资产4项，均为办公设备，账面金额合计为4.48万元。报废处置一套资产原值195,000.00元、净值100,750.00元，资产名称为六库一图项目的其他计算机软件。截至2021年年末，本部门无闲置资产，资产利用率100%，资产使用率高，充分发挥了资产的使用效益。

### **4. 人员管理**

截至2021年年末，本部门事业编制核定人数10人，实有在编人数10人；退休2人；雇员1人、劳务派遣人员2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100%，编外人员控制率为23%。2021年本部门人员经费支出417.82万元。

### **5. 制度管理**

本部门制定了《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采购管理暂行办法》、《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合同管理暂行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明确了和日常工作相关的财务、资产、采购、合同、人员等事项的管理要求及

工作流程，为日常工作顺利、有效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依据和保障。

##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本部门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2021年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分析内容如下：

###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区投资推广署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市商务局的指导下，本部门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牢牢把握双区经济圈建设，着力打造首善投资地，主动出击，招大商、招优商、招好商，取得了预期成效。

### **（二）主要履职情况**

#### **1. 修订完善招商引资政策**

一是及时出台了《福田区支持招商引资若干政策（2021年）》，增加了实际利用外资奖励支持等政策措施，优化了对企业的资金支持结构，提高了我区招商引资政策的吸引力。二是编制《福田区支持招商引资若干政策操作指引（2021）》及申报指南，细化对招商引资引荐人的奖励标准，简化申报程序及相关材料，有效提升政策执行的规范性。

#### **2. 积极开展投资推介活动**

坚持全员招商引资，搭建招商平台，积极挖掘对接一批优质招商引资项目。一是充分发挥各产业部门优势，产业发展与招商引资紧密结合，把握各种展会和商务活动机会，宣传推介我区良好营商环境。今年以来共开展了24场形式多样的投资推介活动，场均参会人数规模达百人。二是打造高端招商平台，在深业上城与市商务局联合建立国际投资推广平台，与深业集团联合建设“深圳云客厅”招商平台，充分发挥“双平台”

招商引资效能。三是开展点对点精准招商，分别赴北京、上海、杭州、苏州、广州等地拜访领军企业，目前在谈及跟踪招商引资重点项目超百个。

### 3. 大力推进优质项目落户

2021年我区成功引进48个重点项目落户。一是金融科技类项目12个，包括万和证券、国寿科技、野村东方证券项目等；二是重大科创平台类项目8个，包括华为数字能源、意法全球封测创新中心、深港澳芯片联合研究院、亚马逊全球智能硬件中心、国际工业与应用数学中心等。三是重点总部类项目12个，包括上海思特威深圳国际总部、云鲸智能科技总部、安恒信息大湾区总部等；四是时尚及其他类项目16个，包括洛可可工业设计、清控紫荆教育、刚竹医疗等。

### 4. 加强服务，巩固深化招商引资工作成果

坚持服务理念，落实“引得来、留得住”，不断深化招商成果。一是跟进落实2020深圳全球招商大会签约洽谈项目，顺利完成我区全部（26个）项目落地，共完成项目投资533.5亿元，项目落地率100%。二是编制印发《2021年福田区服务龙头企业推进产业链集聚定向招商工作方案》，全力开展服务龙头企业推进产业链集聚定向招商工作，汇顶、货拉拉、平安、物美等4个服务专班取得新的工作成效，共对接龙头企业上下游目标企业数60个，其中挖掘的世界500强、上市公司、龙头骨干名企等有明确投资意向项目40个，投资落地项目15个。三是积极配合2021年12月8日召开的2021深圳全球招商大会前期工作，筹备洽谈签约项目近30个，预计项目投资额超800亿元。四是加快推进华为数字能源、中航锂电、深港澳芯片联合研究院等项目落地见效，支持荣耀终端等重点科技企业高质量发展。今年以来已安排支持招商引资产业发展专

项资金 2.3 亿元。

###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本部门制定了《财务管理暂行办法》，对预算、决算管理及绩效管理的全过程管理进行了具体的规定，明确了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责任主体和预算编制、调整、公开、执行分析等业务流程，强调了绩效管理的重要性，并要求各科室严格按照财政下发的预算编制通知及本部门管理规定，坚持预算编制原则，实施各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活动。

#### **(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1. 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质量有待提高**

部分项目绩效指标未涵盖能够明确体现本部门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如疫情防控、预算准备金、英才荟专项经费等。部分项目的指标存在未量化，且过于模糊不清的情况，导致预算绩效监控和评价的工作难以开展。

##### **2. 部分项目预算编制测算不够精准**

项目的申请和设立应以本中心履职职能以及工作任务的分解为主要划分和设立依据，应根据本中心实际情况进行申请和设立。如英才荟专项经费和预算准备金，项目绩效目标难以根据单纯的支出项目而设立，导致项目绩效目标不明确，难以完成，影响预算绩效评价工作。

##### **3.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足**

本部门制定的《财务管理暂行办法》中关于绩效管理的内容较为笼统，指导落地的作用不大。现绩效评价仍停留在反映情况、找出问题、提出建议的层面，未能将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于预算分配、绩效考核、次

年预算编制等方面，导致评价结果失去了应有参考作用、导向作用和制约作用，影响了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成效。

###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

#### **1. 提升绩效指标编制质量**

本部门将逐步完善项目绩效指标的设置，尽可能使得绩效指标清晰明确、可量化、可比较。通过分解部门职能以及重点工作任务，梳理现存部门绩效项目库，一是同类项目合并，二是冗余项目清理。同时，分析投入资源、质量标准、成本要求、产出内容、产出效果等，通过具体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描述，具有明确的评价标准。此外，本部门项目负责人员应在日常管理工作中，收集绩效指标值应在日常工作中对应已有的统计数据，通过统计、调查、评判等便于获取，及时对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逐步完善预算绩效指标的设置，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对于难以量化的指标值，可采用定性表述，但也应具有可衡量性，从而提升绩效目标编制质量。

#### **2. 预算编制更加精准化**

本部门将总结历年经验和不足，对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进行前端分析，在预算编制时，细化各项目具体工作内容，明确预算测算依据和标准，使预算编制更加精准化，将预算调整率和执行率控制在较好的水平。

#### **3. 完善制度，加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本部门将在已有的《财务及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基础上，制定绩效管理工作操作规程及业务规范，更好发挥制度的指导落地作用，加快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使绩效评价工作形成制约力。

###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总体得分为 93.3 分。具体评分情况详见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 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4.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 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3.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 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 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 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 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 分）。	7.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	2.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	6.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率		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00%的，得2分；（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5.1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4.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4
公平性	群众信访办理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	3.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情况		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未发生超期（1分）。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0